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守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李守宇先生已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辞职后，李守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李守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守宇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鉴于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良好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董事伊恩江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和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伊恩江先生代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行期限自上述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任职生效之日止。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李守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履行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李守宇先生为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